

证券代码：872170

证券简称：盛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志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

程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蔡渊渊、李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股东会制度>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修订：

- 2.1 《股东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
- 2.2 《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
- 2.3 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
- 2.4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
- 2.5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
- 2.6 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
- 2.7 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
- 2.8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
- 2.9 《独立董事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
- 2.10 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
- 2.11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蔡渊渊、李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修订：

3.1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

3.2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

3.3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

3.4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

3.5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蔡渊渊、李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选举董事高志刚执行公司事务，并担任法定代表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之日起，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高志刚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蔡渊渊、李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